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CBZX-202501FJ-505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赤壁市交通管理综合服务中心项目于 2025年01月09日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2025年02月11日在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赤壁开标室211开标，并于 2025年02月11日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赤壁市公安局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第1名	第2名	第3名	
中标候选人名称	<u>赤壁市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</u>	<u>湖北赤马建设集团有限公司</u>	<u>洪湖市市政建设有限公司</u>	
投标报价（元）	<u>13638371.7500</u>	<u>13076383.7600</u>	<u>14019586.5700</u>	
质量（如有）	<u>达到国家和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</u>	<u>达到国家和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</u>	<u>达到国家和行业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</u>	
工期（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<u>420 日历天</u>	<u>420</u>	<u>420</u>	
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	姓名	<u>李雅娴</u>	<u>聂小华</u>	<u>方志</u>
	证书名称	<u>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（建筑）</u>	<u>建筑专业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</u>	<u>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（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）</u>
	证书编号	<u>鄂242212111504</u>	<u>鄂242212222703</u>	<u>鄂242151764086</u>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2025年02月12日至 2025年02月15日（北京时间）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业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：赤壁市公安局

地址：赤壁市赤马港街道蒲圻大道51号

联系人：何文阶

电话：13707242591

2、代理机构：赤壁市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

地址：赤马港河北大道152号

联系人：叶洋

电话：13307305672

3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监管机构：赤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

地址：赤壁市平安路9号

联系人：朱琪

电话（传真）：0715-5330316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赤壁市工程咨询评估有限公司

2025年2月12日